

二、抓好三个重点

(一)促进全省会计师事务所做强做大、做精做专和规范发展。一是认真做好会计师事务所日常管理工作,强化事务所准入和退出机制,为行业发展优化环境。依法做好会计师事务所的各项审批、备案工作,2012年全省共批准设立会计师事务所10家,撤回许可2家,受理备案终止1家,办理各类变更79件。同时,加大对未保持设立条件的会计师事务所整改力度,对在2011年度报备中发现的未保持设立条件的9家会计师事务所,及时责令其在60日内整改;对整改期满后仍未满足设立条件的2家分所,依法撤回设立许可;对存在问题的22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为期半个月的实地检查,督促事务所解决问题并做出相关报告。二是发挥政策优势,支持会计师事务所发展。根据湖北省相关政策规定,为发展壮大会计师事务所,对符合7类条件的会计师事务所(分所)进行相应资金奖励。2012年全省有41家会计师事务所申报湖北省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发展资金,经评审委员会严格审查,对符合条件的38家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奖励490万元。

(二)打造全省多层次会计人才队伍。一是高标准打造湖北省会计领军人才。举行首期会计领军人才开班仪式,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等部门的领导出席会议并对会计领军人才提出要求;开展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培养选拔工作,全省共55人参加全国会计领军人才考试,5人参加面试,4人被录取;认真组织开展2012年全省第二期会计领军人才选拔考试工作,完成笔试和考生资料评审,面试工作。二是认真选拔初、中、高级会计人才。做好2012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全省报考总数为73325人,参考人数51872人,实际参考率70.7%;圆满完成全国初级会计资格考试无纸化考试试点工作,按照财政部会计资格评价中心的统一要求,在武汉选取3个考点,组织2000名考生参加无纸化考试试点,考生数量、参考人数位居试点省份前列,为财政部会计资格评价中心在全国扩大、推广无纸化考试积累了宝贵经验;开展高级会计师考评工作,全省共有1185人报名,792人参加考试,247人申报评审,206人评审通过,通过率达到83.4%。

(三)巩固和推进村级会计委托代理工作、会计建账监管和会计诚信建设三项改革工作。2012年按照财政部、省财政厅领导的要求,安排专人对全省村级会计委托代理工作进行调研,形成调研报告。深入开展依法建账监管,各地通过建立建账监管信息管理平台,促进制度落实,财政增收。巩固会计诚信建设成果,创新开展会计人员诚信档案工作,将所有会计从业人员的个人基本资料、继续教育、工作业绩、奖惩记录、工作调动等信息载入档案,并通过定期登记,实现了动态管理。

三、突出三项管理创新

(一)强化代理记账机构管理,完成代理记账机构年度报备工作。按照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规范审批流程、完善审批制度,提高执业质量,强化代理记账机构管理,积极探索代理记账行业健康发展和服务监管的新模式,并按时

向财政部上报工作情况,截至2012年全省代理记账机构共计324家。

(二)推进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改革,全面提升会计考试、人员管理信息化水平。一是加强会计从业资格的日常管理,认真组织2012年度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参加考试193799人,考试合格59901人,合格率27.91%,完成15万人的会计从业资格注册登记、变更和调转等日常工作。二是根据《会计法》和相关法规的精神,组织1500名考生在省直、武汉市、鄂州市等试点进行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开发具有人机对话界面的考试系统和远程视频监控系统,组织全省17个市、州会计管理机构的考务人员进行考试系统软件培训,起草并下发《湖北省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考务规则》等5个办法的征求意见稿,为全省稳步推广积累经验。

(三)认真做好行政审批“三集中”的各项工作。为实现审批职能、事项、人员“三集中”的要求,制定工作规范、工作流程图和行政审批各项工作制度,明确部门的工作职责和服务承诺,确保投诉渠道畅通,加强事前防控,事后监督,真正做到优质高效服务。

四、做好其他日常行政工作

一是建立宣传工作通讯员制度,全年在《财政部会计管理简报》、《中国会计报》等共发表宣传稿件89篇,编发《湖北会计管理简报》13期,《湖北会计动态》4期,宣传全省会计管理工作的先进典型,营造促进会计管理工作发展的舆论氛围。二是按照财政部《关于组织开展中国会计文化建设征文活动的通知》要求,召开全省会计文化建设征文座谈会,各级财政部门、省内各高校、省直各单位积极动员广大会计从业人员参与投稿,共收集稿件327篇,44篇征文获奖,其中一等奖3篇、二等奖6篇、三等奖9篇、鼓励奖26篇,充分展示全省会计改革成果,弘扬会计文化,并获得中国会计文化建设征文组织奖。三是繁荣社团活动,支持省会计学会成立妇女委员会,协助办好中国会计学会对外学术交流专题研讨会及女会计读书演讲比赛,支持省珠心算协会做好珠算文化的保护和发展工作,协助省总会计师协会举办新形势下CFO的管理创新和风险控制能力专题论坛,推动会计理论研究,提高会计工作的地位和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影响力。

(湖北省财政厅供稿 朱琳执笔)

湖南省会计工作

2012年,湖南省会计工作围绕服务财政经济发展大局,认真贯彻落实全省财政工作会议和全国会计管理工作会议,加强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积极探索会计服务新领域和会计管理新方法,发挥会计在财政管理中的基础作用。

一、明确工作目标,会计管理工作有新方向

4月9日,湖南省会计管理暨会计人才工作会议召开,

会议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落实会计人才规划、深入推进会计事业发展为主题,总结回顾2008年以来全省会计改革发展取得的丰硕成果,部署未来一个时期会计管理及会计人才建设工作的主要任务。会议明确了会计管理工作要突出会计人才培养和加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管理的新方向。

二、突出人才培养,会计队伍建设有新举措

一是大力推动《湖南省会计行业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2011~2020年)》的实施。以全省会计管理工作会议为契机,全面部署会计人才建设工作,督促各市州财政局和省直单位以省会计人才发展规划为指导,编制各地区、各部门、各系统会计人才发展规划和具体实施办法,形成全省会计人才发展规划实施体系。二是积极组织全国会计领军人才选拔考试。全省共有29人参加全国会计领军人才考试,企业类和行政事业类各有1人通过笔试和面试,正式入选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培训班。截至2012年底,全省全国会计领军人才总人数达15人,其中企业类10人,注册会计师类3人,学术类1人,行政事业类1人。三是全面启动湖南省会计领军人才培养工程。根据《湖南省会计领军人才培养十年规划》,湖南省会计领军人才申报和选拔工作于2012年正式启动。共99名企业类申报人员参加考试,通过严格的笔试、面试、综合素质选拔,确定30名全省首期会计领军人才培训班人员。四是严谨细致做好2011年度全省高级会计师评审工作。2月,2011年度全省高级会计师评审工作在长沙市举行。共254人申报参评,160人通过评审,截至年底,全省共有高级会计师2501人。评审坚持合理分配评委与参评人员,对参评人员进行量化考核和面试综合测评,不断完善评价标准,力求科学规范。严肃评审纪律,实行封闭管理,落实抽查复核程序,实行现场投票表决,杜绝打关系分、人情分现象,保证评审过程依法依规、评审结果公平公正。

三、强化基础工作,会计法规贯彻有新力度

一是深入开展制度调研和课题研究工作。根据财政部安排,开展《企业产品成本核算制度(征求意见稿)》调研,对全省企业广泛征求意见后将意见及时反馈给财政部,会计司领导专程来湘调研企业产品成本核算情况并到三一重工、长城信息等企业进行实地走访调研。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2012年课题研究工作的安排,承担《会计法》相关问题的研究中会计监督部分的课题研究,组织市州和省内相关高校的专家共同成立课题组开展课题研究工作。二是大力推进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为进一步加强会计基础工作,提升会计工作水平,经反复调研,广泛征求意见,出台《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考核办法〉的通知》,从2013年开始,每3年一个周期,采取单位自评和现场考核的方式,对全省各级各单位开展深入全面的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考核工作。三是全面施行小企业会计准则宣传培训。主动与省工商局、国税局、地税局、银监局、中小企业管理局等部门积极沟通联系,成立《小企业会计准则》贯彻实施工作组,建立联合工作机制,采用纵向到底的方

式,召开全省宣传贯彻《小企业会计准则》视频会议,对市县财政、国税、地税部门相关人员进行师资培训,各级各有关部门纷纷建立联合工作机制,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要求,共同开展《小企业会计准则》贯彻实施、宣传培训、试点运行工作。截至2012年底,全省共培训各类小企业会计人员5万人,精心挑选689家小企业开展试点工作,为2013年实施《小企业会计准则》打下良好基础。

四、加强信息化建设,会计人员管理工作有新方法

一是技术创新,完善湖南省会计从业人员综合管理信息系统。通过新建成的湖南省会计从业人员综合信息管理系统,实现会计人员管理网络化、信息化、精细化,保证省内、省际之间、省部之间的数据、信息共享。二是周密部署,首次在全省全面推行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根据无纸化考试特点,出台《湖南省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有关规定》,明确技术标准,统一操作规程,严肃考场纪律,防范泄密风险,确保考试数据安全完整,实现网上报名、网上缴费、考试无纸化。全年共有183690人报名,实际出考146782人,57341人合格,出考率79.90%,合格率39.07%。三是先试先行,组织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无纸化考试试点。主动适应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无纸化改革趋势,向财政部申请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无纸化考试试点资格,成为全国首批试点的7省之一。精心选择考点,积极沟通协调,建立技术平台,强化技术支撑,加强数据保密,确保考试试点在数据传输、视频远程监控、考试等环节平稳运行,圆满完成试点任务。报名参加试点考试的考生有915人,实际出考733人,出考率80.11%。四是顺应变化,认真完成2012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任务。认真细致做好考前、考中、考后三个阶段工作,坚持考前对考务管理人员、监考人员和巡考人员进行培训,严把试卷保密关,强化监考责任制。考中加强与公安、无线电管理等部门的协调,在考场周边增设防范高科技作弊设备,防范和打击高科技作弊活动。考后又快又好地完成评卷工作,顺利通过省人社厅组织的专家、教授验收。2012年报考人数达6.23万人,实际出考34711人,出考率55.71%,共设36个考点,2043个考场。五是提素质,讲贡献,创建服务型标兵岗。以服务为宗旨,利用信息化手段,高效做好为广大会计人员、会计师事务所服务等日常工作,被省总工会评为全省芙蓉标兵岗(创新性)。省级会计服务窗口共为1.5万名人员核发《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办理人员调转3500项、信息变更审核400项,及时发布各类考试及便民信息30条,累计35万会计人员参加信息采集。

五、规范行业市场,加强会计师事务所管理有新手段

一是进一步规范会计师事务所行政审批工作。贯彻落实国办发56号文件,依据《会计师事务所监督审批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坚持三依、三公原则,严格审批程序。2012年,共受理审批会计师事务所11家。截至2012年底,全省共有会计师事务所216家。二是依法加强会计师事务所监管。利

用财政会计行业管理网进行实时监控,配合财政部完成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信息系统二期建设,通过设立审批、变更备案、基本信息报备等,及时了解会计师事务所设立条件、依法执业和内部管理等方面的信息,对全省会计师事务所实行全面跟踪,动态监管。2012年共办理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备案事项69项,注销省外在本省设立的分所3家。三是认真做好全省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度基本信息报备工作。精心部署201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报备工作,历时2个月,圆满完成报备任务。四是联合省民政厅研究制定《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民政厅关于加强和完善基金会注册会计师审计制度的通知》,扩大基金会的公开透明程度,促进基金会等公益慈善组织的良性发展。五是在广泛征求市、县财政局、卫生局、医院意见的基础上,积极研究将公立医院的年度财务报告纳入注册会计师审计范围的相关配套政策,主动与省卫生厅和厅社保处、税政法规处、注协等单位协调,制定出台《关于建立公立医院注册会计师审计制度的通知》,以规范公立医院年度审计行为,促进公立医院提高财务管理和会计工作水平。

六、繁荣学术研究,会计理论工作有新面貌

一是会计学会工作欣欣向荣。4月10日,湖南省会计学会召开第八届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和学会领导机构,为会计理论研究和学术交流提供平台。二是学术报刊形式多样。以《湖南会计报》为平台,广泛宣传会计法律法规,发布最新会计制度和政策,开展会计理论与研究探讨,促进会计人员信息交流与合作,推动全省会计理论与实践研究繁荣发展。6月,《湖南会计报》进行技术升级,开创电子报刊形式,发布到省财政厅门户网站,为广大读者阅读提供便利。三是文化建设丰富多彩。为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有关精神,7-10月组织开展全省会计文化建设征文活动,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参与,共收到投稿79篇,组织有关专家进行评审,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共30名,组织奖10名。活动大力弘扬诚信为本、操守为重的会计职业风尚,推动湖南省会计文化事业的繁荣发展。

(湖南省财政厅供稿 王国玺执笔)

广东省会计工作

2012年,广东省会计管理工作从规范管理、提升服务入手,以制度、人才、信息为工作着力点,积极探索,努力创新,会计制度贯彻宣传、会计人才培养、会计信息化建设、粤港澳会计合作交流等方面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组织贯彻实施会计制度,推进企业提升管理水平

(一)抓好实施《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各项前期工作。一

是商同省国税局、省地税局、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工商局、广东银监局等部门成立协调工作组,联合召开全省动员会,共同部署贯彻实施小企业会计准则工作。二是加强部门间的联动合作,多渠道、多方位开展宣传。及时转发财政部等部门的相关文件,成立专家工作组;制作并向各部门、各地市印发学习视频及宣传单,将《小企业会计准则》列为年度继续教育重点内容。三是把贯彻《小企业会计准则》明确为当前及今后一段时间全省会计制度管理的一项中心工作,加大对地市的指导,举办3期培训班为全省培训600名骨干师资,2012年全省培训会计人员达20万人。四是启动全省模拟实施工作。联合各部门、各地财政局及财务软件公司等,组织部分小企业提前模拟实施《小企业会计准则》,积极探索积累实施经验。

(二)大力推进企业内部控制建设工作。一是通过座谈、走访及时了解掌握试点企业在贯彻执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的工作进度、存在困难、经验做法和意见建议。二是联合省国资委加强对省属企业推进内控建设的指导和支 持,发文部署从2014年起实施执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三是及时征集反馈建议,积极配合财政部推动研究内控建设分行业指引及优秀范例。四是举办高端论坛,提升宣传层次。与《中国会计报》、暨南大学管理学院等单位联合举办第六届华南财务管理创新暨“内控中国行·广东站”联合论坛。

(三)扎实开展企业会计准则贯彻实施工作。一是认真组织并顺利完成广东省非上市大中型企业2011年年报分析报告及2011年广东省企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情况总结。二是积极做好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在全省的实施工作。联合省国资委发文部署自2012年1月1日起在广东省部分地方国有大中型企业中实施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要求各地财政局及有关企业积极配合开展通用分类标准实施工作。

二、贯彻注册会计师行业法律法规,指导行业做强,规范行业监管

一是加强部门联动,推动改善注册会计师执业环境。与省民政厅联合印发《转发财政部 民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基金会注册会计师审计制度的通知》,与省国资委联合印发《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承担省属企业财务决算审计有关问题的通知》,配合省物价局出台《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二是认真组织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度报备工作,全省按时完成报备工作的事务所及分所共有461家,未完成报备工作的事务所有48家(包含有书面报备材料但网上未报备的31家)。三是规范行业准入门槛,严格履行会计师事务所审批备案职责。2012年全省(不含深圳)共批复31家会计师事务所,批复港澳台事务所来内地临时执业5次(含河源市财政局批复1次),受理19家会计师事务所更名(含分所更名、转制),2家会计师事务所(含分所)终止备案材料,撤回1家会计师事务所设立许可,审查确认139家事务所变更股东、地址等备案材料。